

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7月14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陈银河主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关于〈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同意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7）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。

2、审议《关于〈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同意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8）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27 日